

各處室工作報告

註冊組

- 一、高一升高二選班群：4/20 開始辦理。
- 二、高二升高三轉組：五月中開始辦理。
- 三、高三指考團報：五月初作業。
- 四、高三指考登記分發相關資訊：已團購，預計五月中旬後發放。
- 五、請同學自行上校網注意各項獎助學金之申請期限與注意事項。
- 六、高一同學必答問卷：臺灣後期中教育整合資料庫問卷調查，網址 <https://ques.cher.ntnu.edu.tw/108grade10> 或學校首頁右方點選連結，請務必協助調查！

訓育組

- 一、本週五全校團體活動(班週會)，皆為班級活動，高一二有英語演講暨英文作文比賽。

*****請高一學藝股長協助以下活動*****

- 1、請上週尚未完成路權交通安全宣導的班級，務必於本週五班週會完成，學習單當天填寫完後請繳交至教官室施昭仔老師桌上，未準時繳交者扣守時5分(上週完成的班級只有4個班)。

- 2、請學藝股長播放影片如下。

- (1)影片連結1: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t3aTG8f3-10&feature=youtu.be>

- (2)影片連結2: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pTSnQXRNa-c&feature=youtu.be>

- (3)影片連結3: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DgnhsSnYWYI>

- 二、由於防疫期間，學校停止大型集會活動，所以會透過學校網頁公告、班級通報與 line 群組等發布學生應該要知道的訊息，請大家務必配合。

- 三、有關防疫期間社團活動參與準則(109.3.30 版本，視疫情動態修正)

1. 團體活動時間：

六周團體活動時間排定的社團活動課照常進行，也請教師與同學做好自我管理，室內場地須保持通風狀態。

2. 課後社團活動

(1)所有社團課後活動在校內進行者，僅限制外校人士參與，各場地之小型集會與練習仍得正常進行。

(2)小型集會與練習應做好健康自我管理，並保持場地通風狀態。

(3)假日借用學校場地辦理活動，須於門房進行體溫之量測，量測結果正常方能進入校園。

3. 校外社團活動

(1)依規定申請，並使用新式加註警語之同意書，仍得照常辦理。

(2)建議改為戶外活動。

(3)所有活動皆為自由意願參加，不得以任何方式強迫社員。

4. 大型社團成果發表

(1)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9 年 3 月 20 日臺北市政府北市教中字第 1093026122 號，社團成果發表一律取消。

(2)以上規定並無限期，私自辦理大型成果發表活動，將會依學校獎懲補充規定第 10 條第 29 款、第 11 條

第 19 款處以至少小過以上；社團也將依相關規定解散。

- (3)若有改變原來社團成果發表的形式與規模等，變更為一般社團活動，請重新填寫活動申請與檢附家長同意書，並遵守相關防疫規定。

生輔組

- 一、高三改過銷過申請注意事項：

改過銷過資格：凡 108 年 12 月 21 日至 109 年 5 月 5 日期間，違反校規學生(不含特別處罰)，經考察確有悔悟及改過自新之誠意者，請同學自行至學務處生輔組或教官室班級輔導教官查詢所受懲處時間及處分項目之個人紀錄，以免不符資格，浪費寶貴時間。

欲申請改過銷過的同學請務必注意時效，本學期之改過銷過實施時間為 4/13(一)至 5/5(二)止。

申請辦法：請至生輔組領取表格。

申請流程(改過銷過申請表亦隨附乙張「愛校服務考核表」)：

1. 申請表、考核表及心得報告均須先經由導師核可同意後，方可再送班級輔導教官。
2. 申請同學須在指定時間內，完成心得寫作及指定之愛校服務項目後，再送至生輔組綜整辦理。

* 注意事項：

1. 預約愛校服務時間為：須於愛校服務前至衛生組登記，未預約者不予受理；實施愛校服務者請於每週一、三、四中午 1200-1210 至學務處衛生組分配工作，逾時不候。
2. 單一過錯為警告 2 支者須書寫讀書心得感想 2 篇，小過者則為 3 篇，如為小過 2 支者，須出具讀書心得 6 篇(每篇 400 字左右)
3. 懲處紀錄之項目，若有重複(累犯)者，依懲處增加的次數多寡，來計算愛校服務增加之次數。(如：一支警告，做 5 次愛校服務；同項目若再增加一支警告，則須做 6 次愛校服務，以此類推)
4. 申請單送出不代表一定可以改過銷過，申請後一個月內是觀察期，這期間如再有犯錯懲處記錄將無法銷過。
5. 如於 5 月 5 日以後被登記之懲處，高三將不再予以申請銷過作業。

* 欲申請改過銷過者，請先自行上網查詢，確認懲處紀錄後，再填寫申請單。

景美女中網站進入→服務連結→校務行政系統→帳號、密碼(請輸入學號及身分證號碼)→即可查詢個人獎懲紀錄。

- 二、本週為第一次期中考週，請副班長按時繳交點名卡，風紀股長仍須至學務處生輔組準時簽到。

三、防詐騙小叮嚀：近期警察機關查獲詐騙集團常利用電話、Line 訊息假冒親友，以資金周轉、車禍生病急需用錢等理由，誘騙被害人匯款至指定帳戶，提醒所有同學防範類似詐騙手法。

四、我被霸凌了該怎麼辦？

支援管道	處置
向導師、家長反映 (導師公布聯絡電話及電子信箱予學生及家長)	<pre> graph TD A[偏差行為輔導 (導師、家長)] --> B{校園霸凌評估會議確認} B --> C[啟動霸凌輔導機制] </pre>
向學校投訴信箱投訴	
向縣市反霸凌投訴專線投訴(如附表)	
向教育部24小時專線投訴 (0800200885)	
於校園生活問卷中提出	各級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每學期辦理不記名生活問卷。 學校：每年4月及10月各辦理以次記名或不記名校園生活問卷。
其它(警察、好同學、好朋友)	向學校反映

衛生組

一、鈞局為加強午餐衛生管理措施，請午餐人員配戴一般口罩，有關午餐人員，係指公辦公營自設廚房之直接與食品接觸之廚師/工，及班級每天實際協助打菜的學生或老師請戴口罩，以免口沫污染食物造成傳染病群聚感染。

二、本校為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109年3月14日起從歐洲27國返臺者均需居家檢疫14天，以及3月15日公布北部高中校園首例境外移入確診病例，有關教育部通報，境外返臺之教職員工生健康管理配合事項重點如下：

(一)主動聯繫返臺教職員工生：

- 1.即日起從境外返臺之教職員工生(包括境外生)，學校均須主動聯繫，確認是否須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
- 2.請向校內教職員工生宣導，如因個人行程出遊返國者，請務必將旅遊史主動告知學校，以利學校安排健康管理相關措施，如因隱匿而造成校園防疫破口，將依校內獎懲規定追究其責任。
- 3.另請提醒校內教職員工生於出國期間，倘與確診病例有所接觸者，返臺入境時應主動誠實申報，並通報1922及學校。

(二)學校經聯繫，確認須居家檢疫者後，請配合如下：

- 1.為境外師生者，除本部每日仍會依移民署通知，主動通報學校外，也請學校依本部109年2月10日「港澳學生管理及防疫措施」通函，與地方窗口做好每日居家檢疫名單交接，並安排隔離宿舍。
- 2.為本國教職員工生者，須在自家進行居家檢疫，惟仍請學校掌握、關懷渠等教職員工生，並提醒擅離居家檢疫住所將被開罰，同時妥慎安排學生相關教學、行政、學習等銜接措施，以避免教職員工生返回學校。

(三)學校經聯繫，確認須自主健康管理者後，請配合如下：

- 1.提醒渠等教職員工生，依指揮中心「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規定，應儘量避免出入公共場所，爰請積極安排其在家或宿舍休息，不要到校。
- 2.配合在家或宿舍休息之學生，無須核給假別且不應將其列入缺課紀錄，並應同時提供安心就學方案及安排學習銜接措施；另有關教職員工部分應請病假，但不列入學年度病假日數(惟自109年3月13日起非因公奉派出國，且返國後經衛生主管機關列為自主健康管理對象者，列入學年度病假日數，或改依其他假別辦理)，並請同時安排相關教學及行政工作銜接事宜，以維護權益。

(四)指揮中心建議事項：

自109年3月16日起，從境外返臺學生(含過去14日曾有國外旅遊史)，如非前述居家隔离/檢疫/自主健康管理等對象，但自返臺日起外出及上學期間，仍應每日全程配戴口罩、勤洗手、早晚量測體溫直到14天期滿為止。

教官室

一、教育部109年第三屆「我的未來我作主」反毒微電影競賽徵件期限延長至109年4月22日(星期三)下午3時，請進入【我的未來作主】網站：www.antidrug.tw完成網路系統報名。

二、自109年4月4日起，沒戴口罩不得搭台北捷運、台北與新北市公車或所有大眾運輸工具。先勸導，屢勸不聽者，可罰新台幣3000元到1.5萬。

三、臺北市立聯合醫院「為你寫詩·為你反毒」現代詩徵文比賽活動徵件：109年4月1日至109年5月29日24:00止，請依報名網址填寫參賽基本資料及上傳投稿內容，報名網址：線上報名網址：<http://bit.ly/2H0b7Zp>。

四、109年全民國防教育「暑期戰鬥營」活動期間自7月20日至8月21日止，採網路報名「限額制—先報名錄取」方式辦理，活動報名自5月9日12時起至5月15日17時止，於「全民國防教育暑期戰鬥營報名網站」(<https://camp.gpwb.gov.tw>)開放網路報名選擇營隊及梯次。

五、用藥安全、毒品防制標語

- (一)不明藥物勿相信，正確用藥才安心。
- (二)訊息可以已讀不回，吸毒卻是一去不回。
- (三)拒毒保平安，幸福無極限。
- (四)莫要好奇吸毒品，成癮未知毀終生。
- (五)毒品的快樂，不是真正的快樂。
- (六)若要生活有藍天，拒絕毒品最優先。

六、反霸凌宣導動畫【關懷尊重互包容、校園友善零距離】(網址：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9K9Q0_F9DX8)，在鼓勵目睹(知悉)疑似霸凌事件之其他人員，應勇於站出來幫助被霸凌人。

總務處

一、綜合考量學校課程及學生社團等使用，將原訂4/18(六)病媒蚊防制作業噴藥，改期至4/19(日)上午進行，屆時校園從上午起至下午2時，全校淨空，校園不開放，另外，若因當天下雨，無法施作的話，改期會再通知。